

福建省水利工程协会文件

闽水协〔2022〕9号

福建省水利工程协会关于表彰 2021 年 水利工程建设“质量月”活动先进单位的通报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福建省质量强省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转发市场监管总局等 20 个部门关于开展 2021 年全国“质量月”活动的通知（闽质强省办[2021]5 号），为进一步提升我省水利工程建设质量，建立质量管理长效机制，受省水利厅委托，我会在全省会员单位在建工程中组织开展 2021 年水利工程建设“质量月”活动。

这次“质量月”活动，各会员单位高度重视，加强组织领导，紧紧围绕“深入实施质量提升行动 大力推进质量强省建设”这个主题，以省内在建工程为抓手，开展了突出各自特点、具有各自特色的各项活动，为保障我省水利工程建设有序推进，确保工程建设进度、质量及安全，发挥了重要作用。

为树立典型，表彰先进，经协会二届二次会长办公会审议通过，并经福建省水利工程协会网站公示，决定对下列 2021 年开展“质量月”活动突出单位予以表彰。

希望受表彰单位戒骄戒躁，再接再厉，在各自工程建设中发挥

更大作用。全省会员单位要以先进单位为榜样，以在建工程为抓手，为确保工程进度、质量及安全，为全面落实“水利工程补短板，水利行业强监管”新时期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，为开创新时代福建水利改革发展新局面而奋发作为，再立新功。

附件：2021年福建省水利工程建设“质量月”活动先进单位名单

